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2022年预算

2022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2.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6.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7.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8.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10.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2.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3.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4.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5.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等。

（二）本部门机构设置：埭桥区人大常委会是全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常委会由主任、副主任、委员组成。常委会机关设1个综合办事机构和7个工作委员会，分别是：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机关共有行政编制24名，其中后勤服务人员编制6名。常委会机关共有53名工作人员，其中常委会驻会委员7名、纪委派驻组3名计10名同志工资关系不属于本单位，在本单位办公，办公费用由本单位承担。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预算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全面加强政治建设

1. 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及时报告人大相关重

要调研、重要活动、重要建议意见和重要工作安排，依法决定重大事项。

2. 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即将召开的党的二十大中央和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省市区党代会精神等，增强践行初心使命的政治自觉，夯实为民履职的思想根基。

3. 协助区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制发《中共埇桥区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实施意见》，切实推进新时代全区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正确有效依法开展监督

4. 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4项。

5. 开展执法检查 and 执法调研4次。

6. 开展视察调研15项。

7. 开展开展“江淮普法行”等督查9项。

8. 开展2022年“江淮普法行”、“八五”法治宣传教育、“代表旁听评议庭审”、“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治宣传月系列宣传活动；

9. 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及平台建设；

10. 做好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三、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

11. 围绕区委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强化决定决议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决议决定贯彻到位、落实到位。

12. 落实区委人事安排部署，依法做好任免工作。

四、强化履职尽责，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13. 加强代表小组建设。

14. 抓好代表履职能力培训。

15. 切实加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代表、代表与选民的联系，有效建立上下级代表之间和区乡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16. 完善代表履职考核办法，建立代表履职档案，评选年度“优秀人大代表”“先进代表小组”等，同时加大对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17. 提高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度。

18. 加强议案建议办理和督办工作。

五、全力推进“四个机关”建设，努力提升履职水平

19. 持续强化理论武装。

20.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21. 深入推进作风效能建设。

22. 加强制度建设。

23. 做好宣传舆论工作。

24. 深化人大工作联系和交流。

25. 做好老干部工作。

六、完成区委安排的中心工作

七、召开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筹备区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

八、做好省、市人大常委会来我区开展调研、视察、督查、执法检查等工作的协同、配合、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部门预算公开表 1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部门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14.4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34.22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9.4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14.44	支出总计	1,214.44

部门预算公开表 3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1.79	473.79	568.00
20101	人大事务	1041.79	473.79	568.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41.79	473.79	368.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95.00		19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3	7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3	7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9	5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4	26.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2	3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2	3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8	21.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9	6.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55	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40	5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40	5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2	39.52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9	19.89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1214.44	1214.44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1.79	1041.79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1214.44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 款	1214.44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 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 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 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9.03	79.03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 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22	34.2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9.40	59.4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14.44	支出总计	1214.44	1214.44		

部门预算公开表 5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1.79	473.79	568.00
20101	人大事务	1041.79	473.79	568.00
2010101	行政运行	841.79	473.79	368.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95.00		19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3	7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3	7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9	52.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34	26.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2	3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22	3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8	21.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9	6.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55	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40	5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40	5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52	39.52	
2210202	提租补贴	19.89	19.89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6.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6.36
30101	基本工资	210.93
30102	津贴补贴	101.09
30102	津贴补贴	9.88
30103	奖金	17.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85
30201	办公费	57.30

30202	印刷费	1.80
30207	邮电费	2.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80
30228	工会经费	6.6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30301	离休费	0.18
30301	离休费	3.37
30301	离休费	5.89
30302	退休费	9.83
30302	退休费	1.23
30305	生活补助	3.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6.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2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预算公开表 8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 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 年部门政府

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支出项目/政府 采购品 目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 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 本 经营 预算	社会 保险 基金 预算	财政 专 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注：宿州市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级目录代码	级目录名称	级目录代码	级目录名称	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宿州市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2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收支总预算1214.44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2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收入预算1214.44万元，全部为本年收入1214.44万元。

（一）本年收入1214.44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14.44万元，占100%，比2021年预算增加329.90万元，增长37.30%，增长原因主要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中人代会会议费因疫情防控要求和代表人数增加调增年初预算；2022年需增加新一届代表和常委培训等经费。

三、关于2022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支出预算1214.4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29.90万元，增长37.30%，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中人代会会议费因疫情防控要求和代表人数增加调增年初预算；2022年需增加新一届代表和常委培训等经费。其中，基本支出646.44万元，占53.2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568.00万元，占46.77%，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发放代表履职补助、召开区人代会、常委会会议费等支出。

四、关于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214.44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14.44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214.44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1.79万元，占85.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9.03万元，占6.51%；卫生健康支出34.22万元，占2.82%；住房保障支出59.40万元，占4.89%。

五、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14.4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29.90万元，增长37.30%，增长原因主要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中人大常委会会议费因疫情防控要求和代表人数增加调增年初预算；2022年需增加新一届代表和常委培训等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1.79万元，占85.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9.03万元，占6.51%；卫生健康支出34.22万元，占2.82%；住房保障支出59.40万元，占4.89%。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841.7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89.01万元，增长28.95%，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支出中2022年需增加新一届代表和常委培训等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2022年预算195.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5.00万元，增长

95.00%，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中人大会议费因疫情防控要求和代表人数增加调增年初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5.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5.0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挂靠单位老年人体协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52.6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3.26万元，增长32.9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26.3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58万元，增长40.4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职业缴费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21.0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07万元，增长40.44%，增长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增加导致工资和医保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6.59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4.48万元，减少40.47%，减少原因主要是预算科目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2年预算6.5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5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科目调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39.52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79万元，增长32.9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预算19.8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2.33万元，增长13.2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提租补贴增加。

六、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46.4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6.60万元，公用经129.85万元。

（一）人员经费516.6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等。

（二）公用经费129.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

出568.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87.32万元，增长49.2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代会会议费因疫情防控要求和代表人数增加调增年初预算；2022年需增加新一届代表和常委培训等经费。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568.00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568.00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2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常委会会议费”项目

（1）项目概述。用于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的经费保障。

（2）立项依据。《代表法》《组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要求。

（3）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项目内容。用于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的经费保障。

（5）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50.00 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常委会会议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 资金 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 财 政 拨款	50.00		其中: 财政拨 款		50.00		
		其他 资金			其他资 金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年度目标				
	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50 万元, 用于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的经费保障。				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50 万元, 用于用于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的经费保障。				
绩效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 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会议费 50.00 万元	会议费 50.00 万元	数量指标	会议费 50.00 万元	会议费 50.00 万元	会议费 50.00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监督推动作用、参与决策作用、模范带头作用。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效	经济	指标	本指标不		经济效益	指标 1:	本指标不			

益 指 标	效益 指标	1:	适用此项目。		指标		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成常委会承担的重大事项。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成常委会承担的重大事项。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成常委会承担的重大事项。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成常委会承担的重大事项。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 标 1:	群 众 满 意 度	100%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 标 1:	群 众 满 意 度	100%

2. “区代表履职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用于代表履职产生的通讯、交通等补助费用。增强代表履职能力，不断提高人大代表依法监督的专业化水平。

(2) 立项依据。《代表法》、《组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要求。

(3)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代表履职产生的通讯、交通等补助费用。

(5)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108.00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用于代表履职产生的通讯、交通等补助费用。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坚持和完善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出贡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代表履职补助贴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08.00	年度资金总额:	10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8.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	中期目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p>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108.00 万元, 用于代表履职产生的通讯、交通等补助费用。增强代表履职能力, 不断提高人大代表依法监督的专业化水平。</p>					<p>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108.00 万元, 用于代表履职产生的通讯、交通等补助费用。增强代表履职能力, 不断提高人大代表依法监督的专业化水平。</p>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值	绩效标 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通讯费 54.00 万元	代 表 联 系 群 众、 听 取 和 反 映 意 见 所 发 生 通 讯 费	数量 指标	通讯费 54.00 万 元	通讯费 54.00 万元	代表联系群 众、听取和反 映意见所发 生通讯费
			指标 2:	交通补 贴 54.00 万元	代表联 系群众 交通补 助。		指标 2:	交通补贴 54.00 万元	代表联系群 众交通补助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 关法律 法规规 定和工 作要 求, 充 分发挥 人大代 表桥梁 纽带作 用、监 督推动 作用、 参与决 策作用、 模范带 头作用。	符合相 关法律 法规规 定和工 作要 求, 充 分发挥 人大代 表桥梁 纽带作 用、监 督推动 作用、 参与决 策作用、 模范带 头作用。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 关法律 法规规 定和工 作要 求, 充 分发挥 人大代 表桥梁 纽带作 用、监 督推动 作用、 参与决 策作用、 模范带 头作用 。	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 和工作要求, 充分发挥人 大代表桥梁 纽带作用、 监督推动作 用、参与决 策作用、模 范带头作 用。	

			作用。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3. “人大代表及常委活动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加强代表培训力度,组织代表开展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监督活动,增强代表履职能力,保障代表依法行使职权,不断提高人大代表依法监督的专业化水平。

(2) 立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要求。

(3)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人大代表培训、视察、调研等活动。

(5)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260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用于保障人大代表和常委活动、区人大代表异地视察等，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坚持和完善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出贡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及常委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目标				
	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260.00 万元, 用于保障人大代表活动、区人大代表异地视察等, 以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为坚持和完善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出贡献。				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260.00 万元, 用于保障人大代表活动、区人大代表异地视察等, 以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为坚持和完善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出贡献。				
绩	一级	二级	三级指	指标值	绩效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 指 标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培训费 100.00 万元	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和常委培训活动。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培训费 150.00 万元	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和常委培训活动。		
			指标 2:	办公费 100.00 万元	合理安排办公经费。		指标 2:	办公费 100.00 万元	合理安排办公经费。		
			指标 3:	差旅费 60.00 万元	组织开展人大代表活动、参加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等活动。		指标 3:	差旅费 60.00 万元	组织开展人大代表活动、参加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等活动。		
	产出 指标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监督推动作用、参与决策作用、模范带头作用。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监督推动作用、参与决策作用、模范带头作用。	质量 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监督推动作用、参与决策作用、模范带头作用。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监督推动作用、参与决策作用、模范带头作用。		
			时效 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时效 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成本 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	成本 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

			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安排总额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更好地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制度和工作创新，支持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通过实施该项目，持续发挥代表工作的作用。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100%

4. “人代会会议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召开每年一次的人民代表大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等工作的重大事项等；依法进行人事选举。

(2) 立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

(3)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会议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文件印刷费、会议室租金等费用。

(5)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145.00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召开每年一次的人民代表大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代会会议 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45.00		年度资金总额:		1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目标 1: 召开每年一次的人民代表大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等。				目标 1: 召开每年一次的人民代表大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每年一次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每年一次
			指标 2:	编制人民代表大会简报	会议期间每天一次		指标 2:	编制人民代表大会简报	会议期间每天一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常委会的召开及各项工作任务。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底前完成全部会议的召开。	年底前完成全部会议的召开。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底前完成全部会议的召开。	年底前完成全部会议的召开。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范围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范围内。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范围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控制在预算安排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促进区人大机关职能作用较好发挥，推动新时代我区法制建设进一步发展。	通过实施该项目，促进区人大机关职能作用较好发挥，推动新时代我区法制建设进一步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促进区人大机关职能作用较好发挥，推动新时代我区法制建设进一步发展。	通过实施该项目，促进区人大机关职能作用较好发挥，推动新时代我区法制建设进一步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高效运转；促进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在埇桥区的执行。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高效运转；促进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在埇桥区的执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高效运转；促进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在埇桥区的执行。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高效运转；促进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在埇桥区的执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或者服务对象项目实施效果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或者服务对象项目实施效果	100%
-------	-----------	-------	------------------	------	-----------	-------	------------------	------

5. “区老年人体育协会活动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为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生活需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老龄体育工作系列重要批示和为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全民健身国家战略。

(2) 立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要求。

(3) 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老年体育协会活动。

(5)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5.00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用于保障老年人体育活动的正常开展。重要体育活动和重大赛事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老年人体育协会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目标				
	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5.00 万元, 用于保障老年人体育活动的正常开展。重要体育活动和重大赛事经费。				目标 1: 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5.00 万元, 用于保障老年人体育活动的正常开展。重要体育活动和重大赛事经费。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活动费 5.00 万元	组织开展老年人体育活动。	数量指标	指标 1:	活动费 5.00 万元	组织开展老年人体育活动。
			指标 2:				指标 2:		
			指标 3:		。		指标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规定和工作要求, 充分发挥协会作用	符合相关规定和工作要求, 充分发挥协会作用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相关规定和工作要求, 充分发挥协会作用	符合相关规定和工作要求, 充分发挥协会作用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当年度完成目标任务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 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 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 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支出标准, 控制在预算安排总额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全区老年体育工作的广泛开展。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全区老年体育工作的广泛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全区老年体育工作的广泛开展。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全区老年体育工作的广泛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为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持续发挥作用。	通过实施该项目,为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持续发挥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通过实施该项目,为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持续发挥作用	通过实施该项目,为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持续发挥作用

(二) 机关运行经费。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9.8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3.26万元,增长34.43%,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办公费用增加。

(三) 政府采购情况。

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已经公车改革,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2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埭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5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568.0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80					9.80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埇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9.8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9.8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宿州市规范因公出国境管理办法》（宿外事组办〔2014〕1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9.8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埭桥区机关单位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区财行〔2016〕106号）、《埭桥区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区财行〔2018〕185号）、《埭桥区区直机关外宾接待费管理办法》（区财行〔2015〕90号）等相关规定。